

云南喊你来旅游

# 今年我省328个A级以上景区门票半价

昨日,云南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云南省支持文旅产业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加快转型发展若干措施》解读新闻发布会。省文化和旅游厅、省自然资源厅、省财政厅相关负责人对18条措施进行了解读。

## 重点聚焦三个方面

省文化和旅游厅副厅长孙炯介绍,18条措施主要聚焦三个方面。

首先是聚焦疫情对文旅企业的重大影响。措施第1至7条,从全面落实国家和我省已出台的惠企措施、减免企业房租和企业税费、降低企业用水用电用气成本和融资成本、加大银行的贷款贴息力度、支持设立文旅支行等方面,进一步帮助文旅企业减税降费降成本,帮助企业获得流动资金贷款支持,想方设法让文旅企业稳下来、活下去。

其次是聚焦文旅大项目建设和新业态、新产品培育,推动文旅产业转型升级。措施第8至14条,一方面通过

“营造良好的旅游市场环境,树立云南诚信旅游品牌”来提升我省旅游服务质量,另一方面通过“推出文旅新产品,出台差别化用地政策,支持重大项目和半山酒店建设、支持A级景区创建”等措施,加快推动全省文旅产业转型升级进程。

最后是聚焦文旅市场回暖复苏。措施第15至18条,通过“打造云南文旅新形象、开展系列市场营销活动、优惠旅游景区门票、对自驾游客予以油票补贴”等措施,让广大游客和全省文旅企业获得实实在在的政策优惠,进一步激发文旅消费需求,通过消费金融的导入,实现文旅市场回暖回升。

## 建立健全监督检查机制

孙炯说,今年,云南328个A级以上景区实行门票50%优惠,在此基础上,对旅行社组织的通过一部手机游云南平台订票的团队游客,实施门票全免的措施,由政府给予景区景点相应补贴和扶持,让优惠红利体现在游客手中。

如何落实措施?孙炯说,为确保18条措施尽快落地执行,全省文旅系统将加大宣传解读,把政策的宣传解读送到企业、送到千家万户,提高举措的知晓率,利用各级政府官

网和主流媒体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及时发布政策执行的相关信息,指导帮助基层帮助企业知晓和用好政策,共同推动政策红利的实施;将制定相应的细化方案,提高措施参与力,针对措施的每一条政策,将由责任单位牵头制定实施方案,明确操作流程,广泛公布公告,发挥措施对文化旅游企业的帮扶和对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的积极推动作用;最后将建立健全的监督检查机制,确保措施能够执行到位。

## 已统筹60亿元支持文旅企业

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赵乔贵说,省自然资源厅首先切实做好旅游用地的规划保障,将文旅项目用地纳入本轮的国土空间规划,对省重点旅游园区和重点的旅游项目,特别是措施提出的全省20个左右重大文旅项目,优先保障建设用地指标。

省财政厅科教文化处处长李保

春说,措施出台之后,全省财政部门将加大资金支持力度,目前在4个行业一共统筹了60亿元资金,主要用于受疫情影响较重的一些文旅企业,如住宿、餐饮、交通运输,还有高原特色农业加工以及冷链物流建设等企业的资金支持。

本报记者 朱婉琪

# 买买买促扶贫

## 8省区扶贫部门联合发起520消费扶贫云上行活动倡议

5月19日,广东省、湖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云南省、贵州省、四川省、甘肃省、陕西省8省区扶贫办(局)联合发出《战疫战贫 与你同行——520消费扶贫云上行活动倡议书》,倡议全社会积极主动参与消费扶贫,为消费扶贫贡献一份力量,为贫困群众奉献一片真情。

各级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群团组织、金融机构、大专院校、医疗单位等,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动员各类群体,积极主动参与消费扶贫,在同等条件下持续扩大对贫困地区产品和服务消费。

广大民营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

应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发动各类力量采取“以买代帮”“以购代捐”参与消费扶贫。各网络平台、网红主播应主动发挥在互联网、媒体平台和广大粉丝中的影响力,积极宣传和参与公益直播带货,最大限度推动和促进消费扶贫。每位公民都应大力传承发扬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为消费扶贫贡献一份力量,为贫困群众奉献一片真情。

相信通过社会各界共同努力,一定能以消费扶贫创新社会扶贫,营造出“人人皆可为、人人皆能为、人人皆愿为”的社会扶贫新氛围,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做出新的贡献。

首席记者 宋金艳

疫情之下,云南经济运行情况如何?昨日,省统计局发布4月经济运行情况显示,随着复工复产加快推进,我省经济社会秩序正加快恢复趋稳回暖,基本民生有了较好保障,主要经济指标也呈现积极变化。其中,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7%,增速较上月回升3.0个百分点,39个行业大类有21个保持增长。在限上商品零售类值中,我省通过公共网络实现的商品销售额同比增长93.9%,较3月份提高54.8个百分点。

## 4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7% 39个行业大类21个保持增长

# 我省经济趋稳回暖

## 工业止降回升 支柱产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长较快

省统计局新闻发言人介绍,4月份,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7%,增速较上月回升3.0个百分点,39个行业大类有21个保持增长。1-4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下降1.9%,降幅较1-3月收窄1.1个百分点。

从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下降3.4%,制造业增长6.8%,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下降

12.2%,制造业快速增长推动工业由负转正。

从重要行业看,烟草制品业增长8.4%,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82.0%,装备制造业增长34.7%,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11.8%,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8.5%,食品制造业增长5.5%,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4.7%。

## 投资急跌快回 全省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9.5%

1-4月,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原煤生产1538.27万吨,同比增长6.4%,发电量762.94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5.2%,其中火电量增长73.8%。随着社会生产生活秩序的恢复,电力消费增长加快,全社会电力消费569.0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7%。

我省投资急跌快回,重要领域支撑有力。具体来看,1-4月,全省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下降3.8%,降幅较1-3月收窄7.8个百分点。重点领域中,民间投资增长1.5%,基础设施投资同比下降2.8%,工业投资下降7.5%,其中制造业下降4.5%。重要行

业中,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增长88.0%,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增长16.3%,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94.6%,铁路、船舶、航空航天等制造业增长74.2%,教育业增长4.0%,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增长7.1%,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增长32.9%。

此外,全省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9.5%,增速较1-3月提高8.2个百分点;全省商品房房屋施工面积19810.38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7%,其中新开工面积同比增长0.9%;全省商品房销售面积985.39万平方米,下降18.1%;销售额733.68亿元,同比下降19.4%。

## 市场销售回暖 公共网络销售额同比增长93.9%

4月份,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下降4.3%,降幅比上月收窄4.0个百分点,其中限上零售额下降3.1%。1-4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下降11.8%,降幅较1-3月收窄2.5个百分点。

从商品销售类别看,粮油、食品类增长20.6%,中西药品类增长5.5%,日用品类增长3.4%。消费升级类商品

增速较快,化妆品类、智能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分别增长6.8%和40.1%;通讯器材类增长23.1%,其中智能手机增长32.1%;汽车类增长1.8%,其中新能源汽车增长29.0%。

值得注意的是,在限上商品零售类值中,我省通过公共网络实现的商品销售额同比增长93.9%,较3月份提高54.8个百分点。

## 外部需求减弱 货物进出口总额625亿元

1-4月,外部需求减弱,进出口总额增速放缓,全省货物进出口总额625.61亿元,同比下降8.0%,降幅较1-3月扩大1.7个百分点。

4月份,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94.27亿元,增速由负转零;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56.34亿元,同比增长10%。1-4月,民生类支出大幅增长,卫生健康支出增长2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4.0%,七大重要民生类支出占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70%以上。

省统计局新闻发言人表示,当前境外疫情持续蔓延,世界经济陷入衰退,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显著增多,云南经济社会发展面临新的困难和挑战。下一步要充分考虑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困难、风险和不确定性,以“六保”促“六稳”,切实稳住经济基本盘,全力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

首席记者 宋金艳